

平罗县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平罗县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平罗县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紧扣自治区、石嘴山市《2024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聚焦政府中心工作，突出重点公开领域，不断回应群众关切，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全面提升全县政务公开工作能力和水平。

（一）主动公开情况。聚焦公众关切，主动做好信息公开，全年通过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48470 条。其中，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12704 条；政务新媒体发布信息 35766 条，总浏览量 313 万人次。12345 便民热线受理办结群众诉求 1.9 万件。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 41 件、政协委员提案 56 件，办结率、办复率分别达到 95%和 100%。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范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宁政公开办发〔2020〕23号），2024 年全县共办理 52 件，其中新受理 49 件，2023 年结转 3 件，均已答复，答复率 100%。因政府

信息公开产生行政诉讼 6 件、行政复议 1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依法执行法律、法规和上级文件对政府信息管理的相关要求，坚持“涉密信息不公开、敏感信息不上网、隐私信息要遮掩”原则，从严落实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和保密审查、涉敏审核制度。二是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信息内容管理，通过日常巡查和第三方检测等方式，确保问题及时发现纠正。全年联合网信办对部分单位约谈 1 次，清理错链 570 余条，整改错敏词 500 余条。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发挥门户网站主平台作用，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分类有序发布信息。优化更新“平罗县惠企利民政策电子汇编”专栏，新增“政务服务类”板块。二是按照基层政务新媒体规范化建设要求，严格执行新账号开设分级审批备案制度，做好政务新媒体日常监管，对运行效率质量不高的 7 个政务新媒体账号进行关停整合，8 个账号备案登记，切实发挥政务新媒体政务服务作用。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以 2024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清单为指标，以评价实际工作为导向，采取技术监测、人工清查、重点核查、整改复查等举措查问题、挖根源、抓整改、促提升。二是举办 2024 年平罗县政务公开专题培训班，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领导干部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推进政务公开持续健康发展。主动接受社会评议和监督。全年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3	2	4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980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5303		
行政强制	846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750.037764 万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9	0	0	0	0	0	49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	0	0	0	0	0	3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9	0	0	0	0	0	1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3	0	0	0	0	0	3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3	0	0	0	0	0	3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2	0	0	0	0	0	2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0	0	0	0	0	0	2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3	0	0	0	0	0	3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52	0	0	0	0	0	5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2	0	0	4	6	0	0	0	0	0	1	0	0	0	1

五、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年，平罗县坚持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贯穿始终、一体推进，虽取得了一些进步，但与社会公众需求期盼相比，还存在以下问题：**一是**政务公开队伍不稳定，人员更换频繁，新上任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不精，工作衔接不顺畅；部分单位在网站平台使用、公开内容把握等方面还存在一定短板弱项，公开队伍的专业能力还需提高。**二是**各单位普遍缺乏多媒体制作人员，多形式政策解读精准度、精细化水平有待提升。**三是**公开信息发布更新效率有待提高，部分工作的相关信息发布不及时，存在一定滞后性。

下一步，我们将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新时代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市、县党委、县政府的工作要求，坚持不懈做好以下两方面的工作：**一是压实工作责任，抓好信息审核监管。**针对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开展业务培训工作，同时进一步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监管工作，强化信息审核，严格执行“日巡查、月检测、节点排查”监管机制，严格落实“三审三校”责任，定向发送问题告知提醒，一对一帮扶指导整改。**二是创新公开方式，拓宽公开深度。**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质效，严格落实政策解读相关制度，明确解读范围，提高解读质量，综合

运用图解、动漫视频等形式，多维度解读重要政策文件，做到图文解读全覆盖，真正让群众知晓政策、弄懂政策、享受政策。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24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平罗县紧扣国务院、自治区关于新时代政务公开的部署要求，印发实施《全县2024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清单》。

1.聚焦网站建设，优化公开平台。一是严格执行政府网站政务信息发布制度，信息发布严格执行“先审后发、不审不发”制度，反复核校重要规范表述，确保内容准确权威，切实消除“指尖形式主义”，有效杜绝“指尖泄密”。二是加强对网站发布内容的监督管理，及时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对废止、失效、修改的文件做好清理和修改工作。高质量编辑出版《平罗县人民政府公报》4期2000册，并在网站同步发布电子版。

2.聚焦政民互动，搭建沟通桥梁。一是组织开展2024年“政府开放月”活动。县政务公开室牵头发改局、水务局等27家单位组织开展活动27场，邀请企业和群众代表500余人“零距离”体验政府工作，跑好政策推送“最后一公里”。二是畅通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渠道，严格按照法定时限进行答复，依法保障群众权益。2024年，共受理52件，主要涉及房屋拆迁、土地征收等方面，均已答复。三是全面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中国政府网网民留言转办工作的具体要求，严格落实办理时限，确保回复质量。收到21件，均高质量完成答复。

3.聚焦自身建设，推进信息公开。围绕打造高标准高质量“阳

光财政”，组织各单位公开财政预决算信息 361 条，公开率 100%。及时公开政府工作报告，全面落实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民生实事执行情况，按季度在“督查检查”专栏发布督查通报 3 次，政府自身建设不断加强。

4. 聚焦政策解读，创新公开方式。一是注重解读质量。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对以政府或政府办名义印发的政策性文件，组织起草单位进行解读，确保完整准确传递政策意图。全年解读政策性文件 18 件，其中图解 18 件，图文解读 100%；视频解读 17 件。二是探索多元解读。紧贴企业群众诉求，联合县人社局、民政局等单位录制 10 期“政策公开讲”节目，深度解读惠企利民相关政策，通过讲透政策重点、讲清政策红利、讲明政策兑现，推动政策公开。三是围绕群众关心关注的就业服务、“一老一小”、教育医疗等高频事项，精心制作图文结合、通俗易懂的政策宣传手册摆放在政务中心大厅醒目位置，方便群众拿取阅读。

5. 聚焦公开质效，强化培训指导。一是提高业务水平。聚焦公开工作重点，开展全县政务公开专题培训班，邀请区市政务公开主管部门领导专家，全方位、多层次、手把手地培训指导，提升业务人员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发布、依申请公开的规范办理、舆情应对等能力。同时，健全完善政务专干网站信息标准化、规范化跟班学习制度，通过“面对面”授课、“点对点”读网、“一对一”反馈问题的形式，有效提升专干的实操能力。二是抓好问题整改。按照《自治区全区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结果的通报》要

求，全覆盖开展自查，建立整改清单逐条逐项研判，4类19条问题已完成整改。三是强化日常监管。依据《宁夏回族自治区政务公开清单目录》，健全完善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全流程规范化管理，专人24小时读网等制度，及时反馈存在问题，切实降低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舆情风险，提升公开水平。

（二）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2024年，本单位在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平罗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阅下载，更多政府信息可登录<http://www.pingluo.gov.cn>查阅。

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平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电话：0952-6095358。